



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3



年報 **2017**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14
企業管治報告	1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
董事會報告書	42
獨立核數師報告	5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5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56
綜合權益變動表	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財務報表附註	61
五年財務概要	11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生雄先生(主席)
張宏旺先生(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辭任)
黃萬能先生
蔣石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蔡維燦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吳建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盧佳譽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姜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審核委員會

劉振邦先生(主席)
蔡維燦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吳建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盧佳譽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姜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薪酬委員會

盧佳譽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姜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吳建華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蔡維燦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林生雄先生
劉振邦先生

提名委員會

姜萍女士(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盧佳譽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劉振邦先生
吳建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蔡維燦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公司秘書

周耀華先生

法定代表

周耀華先生
林生雄先生

獨立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
科學館道9號
新東海商業中心
7樓701室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3rd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及登記處香港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股份代號

1863

公司網址

<http://www.chinalongevity.hk>

投資者聯絡

電郵： ir@chinalongevity.hk
電話： (852) 2477 3799
傳真： (852) 2477 9969

財務摘要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業績

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523.8	472.7
毛利(人民幣百萬元)	118.8	94.3
除稅前溢利(人民幣百萬元)	31.5	1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人民幣百萬元)	28.4	22.3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3.33	2.61
毛利率(%)	22.7	19.9

財務狀況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百萬元)	31.9	15.0
總資產(人民幣百萬元)	783.3	765.1
總負債(人民幣百萬元)	540.5	550.7
權益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242.8	214.4
流動比率(倍)	0.6	0.5
速動比率(倍)	0.4	0.3
負債比率 — 借款除以總資產(%)	17.1	19.9

效益比率

平均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61	68
平均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80	92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70	65
現金轉換(天數)	51	41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二零一七年的年度報告。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業務的回顧及使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載於本報告第3頁「財務摘要」一節及本報告第6至1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錄得增長，由去年約人民幣472,700,000元增加10.8%至約人民幣523,800,000元。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8,400,000元，而去年溢利約人民幣22,300,000元。增幅之原因為銷售增加導致本年度毛利增加。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強化物料核心業務。除與忠誠客戶維持業務關係之外，我們亦努力不懈地尋找新客戶，增加我們之市場佔有率。由於去年縮減常規材料，故於回顧年度我們的收入及毛利率有所增加。

由於停止生產終端產品，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已訂立兩份買賣協議，向兩名獨立第三方出售附屬公司湖北思嘉環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總代價為人民幣28,437,000元。該等資產已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由於須待相關中國政府機關批准，故該等交易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我們預期該等出售將於二零一八年年中完成。

相對於二零一六年複雜多變的環球政經環境，二零一七年年世界政局及經濟較為穩定，市場經濟環境亦略見改善，惟市場競爭不穩定的原因仍在在，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將在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下奮勇前進。

本集團致力於研發新材料，將投入更多資源于開發新材料業務以及新產品，並於二零一八年增加PVC彈性地板產品業務。管理層相信，本集團能於不久的將來成功開發新材料、升級新技術，助長強化材料和地板產品的發展趨勢。

主席報告

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及員工繼續全力以赴，並嚴格遵守本集團的成本控制措施(旨在持續增加成效及優化產能)。同時，管理層將與歐美的技術專家合作，研發新材料及新產品。管理層預計本集團將進一步擴大其於國際市場的市場範圍。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董事會順利換屆。在集團股東的支援以及新一屆董事會的帶領下，本集團將持續產品技術創新戰略，鞏固老產品市場，開發空間布材料新產品和環保地板作為未來主營業務，堅持市場發展理念，以客戶為中心，持續創造真實價值，回饋股東和社會。

由於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管理層將全面配合與獲聘的專業人士，計劃申請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復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發出進一步公告，向本公司股東提供復牌之最新發展。

致謝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不斷支持本集團，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上衷心謝意。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所有同寅及員工持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林生雄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知名的軟體強化新材料行業領導者之一，為現代交通運輸、建築、再生能源、農業、保健、運動、戶外休閒、日用品等領域提供專業新材料和環保可再生的PVC彈性地板產品。本集團管理團隊在專利技術、產品創新及市場營銷方面都具有豐富的經驗，憑藉管理層的豐富經驗，本集團落實市場導向的策略。本集團亦從事由其技術研究及開發（「研發」）團隊及學術機構開發之新型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本集團多項新型產品及生產工藝擁有自主知識產權並獲得國家技術專利。

本集團的強化材料（「強化材料」）業務位於福州及上海，使用自主研發並獲得國家發明專利的設備及工藝生產新材料，包括空間布材料、建築膜材、防水卷材、篷房材料、氣密材料、汽艇材料、氣模材料等。該等材料具有抗拉伸、抗撕裂、抗剝離、阻燃、抗菌、耐腐蝕、抗老化、抗嚴寒及抗曝曬九大特性。基於強化材料及終端產品的應用範圍廣泛，本集團的產品能夠應用於戶外休閒、運動、再生能源、防護、建築、物流、包裝、醫療用途、安全用品、廣告及日常用品等十五個主要行業。

本集團PVC彈性地板產品（「PVC地材」）業務位於福州，該產品是全球唯一可再生的新型輕體地面裝飾材料，因為其優越的性能和對環境的保護，在歐美及日韓國家已成為地面裝修材料的首選。PVC地材綠色環保、超強耐磨、高彈性和超強抗衝擊、防火阻燃、保養方便、防水防潮，性價比超高，使用非常廣泛，可充分應用在教育、醫療、商業、體育、辦公、工業、交通、家居等各個領域。

憑藉我們的努力，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達致總收入約人民幣523,8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72,7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51,100,000元，或10.8%。收入整體增加主要由於強化材料需求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產品可分為兩類：(i)強化材料；及(ii)常規材料。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強化材料，佔總收入的約96.5%（二零一六年：90.6%）。國內銷售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佔總收入約67.7%（二零一六年：75.1%），出口銷售佔總收入約32.3%（二零一六年：24.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百萬元)	
		%		%
強化材料	505.4	96.5	428.2	90.6
常規材料	18.4	3.5	44.5	9.4
	523.8	100.0	472.7	100.0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百萬元)	
		%		%
中國	354.7	67.7	355.1	75.1
其他地區	169.1	32.3	117.6	24.9
	523.8	100.0	472.7	100.0

強化材料

於二零一七年，就強化材料而言，本集團銷售最多空間布材料，其次為氣模材料及充氣艇材料。空間布材料是本集團近三年研發並成功推出市場的又一新材料。其中，加強型空間布材料能提高下游加工廠加工合幅衝浪板近20%的效率，解決加工廠因需要加貼加強片、人工刷膠等流程所導致的車間溶劑味道重、員工操作環境差等問題，同時避免造成因溶劑揮發對環境的不良影響；TPU型空間布在同等輕量化基布下重量比世界同行產品輕10%。現今，本集團品牌空間布材料產品所有物性指標方面超越國內廠家，剝離、輕克重、不漏氣等品質在全球同行中排前列，滿足全球客戶的需求，更具有重要的經濟效益。目前本集團成為全球唯一同時擁有經編、平織的空間布供應商，亦是全球SUP (Stand Up Paddle，中文名稱槳板衝浪、直立單槳衝浪)五大品牌指定材料供應商。本集團制定策略，以創造更多新產品，並利用於市場的領導地位，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強化材料共擁有 53 項專利，其中 35 項為發明專利，13 項實用新型專利及 5 項軟體著作權。其中福建思嘉 29 件(發明專利 25 件、實用新型專利 4 件)、上海思嘉 24 件(發明專利 10 件，實用新型專利 9 件，軟體著作權 5 件)。思嘉「SIJIA」品牌獲評「中國馳名商標」。本集團每年都會持續積極申請專利，繼續保障品牌智慧財產權。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強化材料產生的收入達到約人民幣 505,4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28,200,000 元)，佔本集團的總收入約 96.5%(二零一六年：90.6%)，顯示銷售額增加約 18.0%。強化材料收入增加主要由於空間布材料的銷售收入的增長所致。此舉貢獻本年度收入約人民幣 131,8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64,000,000 元)，佔於回顧年度強化材料總收入 26.1%(二零一六年：15.1%)。

由於今年市場環境挑戰重重，不少競爭者爭相仿效本集團於市場上產品並採取低價格策略榨取市場佔有率，集團將面臨更多、更新的困難和挑戰，但充滿挑戰的市場也同樣孕育新的發展和契機；危機與機遇並存，壓力和動力同在。本集團繼續對強化材料進一步結構調整，並向高端客戶推廣充氣艇材料、氣密材料及氣模材料，特別是專注於推廣新產品空間布材料，以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同時，全力開發 PVC 地材全球市場。

常規材料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常規材料產生的收入約人民幣 18,4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4,500,000 元)，佔總收入約 3.5%(二零一六年：9.4%)，顯示銷售額減少約 58.7%。

終端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年年底開始試製 PVC 地材，將於二零一八年全面運營該項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概覽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23,800,000元，與去年的收入約人民幣472,700,0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51,100,000元，或10.8%。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主要銷售分部，即(1)強化材料呈報收入約為人民幣505,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28,200,000元)；及(2)常規材料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8,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4,500,000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強化材料需求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於回顧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118,8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4,300,000元)，而毛利率約為22.7%(二零一六年：19.9%)。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溢利率較高之新產品銷售增加所致。

下表顯示本集團按產品劃分之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強化材料	23.4	21.7
常規材料	3.0	2.9
總計	22.7	19.9

本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28,400,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約人民幣3.3分(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2,300,000元，或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2.6分)。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為約人民幣 14,4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5,400,000 元)。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主要由於部分出口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 60,6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53,300,000 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新 PVC 地板項目之研究及開發成本增加所致。

研究及開發

研究及開發(「研發」)成本為約人民幣 44,5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31,900,000 元)。本集團相信，我們於研發方面持續付出的努力對維持長期競爭力及挽留現有客戶尤其關鍵。為發掘新技術及新產品，以吸引新客戶及開發新市場，本集團將繼續劃撥資源，於其福州及上海廠房進行研發活動，旨在降低原材料成本、優化生產工藝、增加產能及開發高附加值新材料。

多項資產減值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減值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減值約為人民幣 600,000 元(二零一六年：零)。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採取審慎態度評估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檢討應收款項的狀況，包括考慮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歷史及當前市況。

於二零一七年，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約人民幣 1,8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800,000 元)。

向供應商墊款減值

本集團將與供應商簽署新材料革新的合作協議，以開創新材料及新市場分部。然而，本集團市場戰略發生改變，導致須放棄若干革新項目。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管理層採取審慎態度評估其向供應商墊款的可收回性，確認向供應商墊款減值約人民幣零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500,000 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存貨減值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存貨減值約人民幣4,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100,000元)，主要由於撇減滯銷及報廢庫存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約人民幣7,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000,000元)。財務成本減少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減少。

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00,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權益總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42,800,000元，相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14,400,000元，升幅為13.2%。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流動資產約人民幣300,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58,800,000元)，總流動負債約人民幣536,6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46,900,000元)，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36,200,000元(二零一六年：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88,1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計算)為17.1%，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31,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00,000元)，大部分以人民幣結算。

銀行借貸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13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2,000,000元)，而銀行融資總金額約人民幣283,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85,0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7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800,000元)。資本承擔部分以內部資源撥付，另一部分以銀行借貸撥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揭其位於中國的樓宇、廠房及機器約人民幣320,3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43,800,000元)、租賃土地約人民幣17,5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200,000元)、投資物業約人民幣14,8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00,000元)，以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56,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1,900,000元)予銀行，作為獲授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融資額的抵押。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共僱用僱員307名(二零一六年：337名僱員)，僱員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全面退出終端產品業務所致。

本集團視人力資源為其持續增長及取得盈利的關鍵因素，並致力改善全體僱員的質素、能力及技能。本集團為各層級的僱員提供在職培訓，持續為合資格僱員推出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及花紅，並按個別僱員的表現獎勵傑出員工。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因此大部份業務交易均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均於人民幣環境經營，而彼等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申報貨幣為人民幣。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為人民幣。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並無簽訂任何協議以對沖任何外匯風險。本公司將以港元支付股息(如宣派股息)，並將繼續密切監察人民幣匯率之波動情況，並於適當時採取合適的措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前景

面對歐元區經濟的持續不景氣以及中國經濟放緩，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調整經濟結構，將傳統製造業向新型製造業轉化」的政策，堅持「固守本業，穩定發展，優化結構，持續創新」的發展方針，進行了一系列調整措施：

1. 穩定新材料業務發展，同時積極開發新產品；
2. 進一步開發國內外客戶，擴大本集團市場份額；
3. 建立更合理、更穩定的供應商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大幅降低採購成本；
4. 本集團上下同心協力推動採購、生產、銷售、財務等內控流程的優化，提高本集團運營效率。

本公司已與獲聘的專業人士合作，計劃申請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復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發出進一步公告，以提供復牌之最新發展。

展望未來，本集團成功恢復其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後，將憑藉創新的技術和國內外同行認可的專業技術團隊，全面升級集團旗下業務與運營模式：

1. 上海工廠將增加工業織布生產線，除供應給上海工廠和福州工廠使用，進一步提升集團產品的競爭力之外，亦可出售給外部客戶使用；
2. 福州工廠繼續深化空間布材料的開發，加快加強型空間布材料和平織型空間布材料的研究與市場開發，增加LVT地板材料生產線，創造規模經濟效益；
3. 加大新技術、新工藝等知識產權的保護力度，申請更多的技術專利，打造本行業最具創新力的技術型集團，為本公司股東創造價值；及
4. 繼續加強與歐美技術專家的合作，進一步擴大國際市場的銷售份額。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共有六名董事(「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林生雄先生，55歲，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其為張宏旺先生岳父的胞弟。林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兼本公司主要股東。林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獲委任為董事。除於本公司擔任董事外，林先生亦為中國浩源控股有限公司及思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林先生擁有逾32年高分子材料及塑膠業經驗，亦具備豐富企業發展與策略及生產管理經驗。林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選為中國國際商會福建商會第三屆副主席。同年一月，林先生亦為三明市三元區第五屆委員會委員。林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獲選為福建省外商投資企業協會第四屆委員會理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選為福建工商業聯合會第三屆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零年獲選為福州市塑膠同業公會會長。林先生亦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獲選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州市晉安區第八屆委員會委員，並於二零一一年出任福州市晉安區環保協會副會長。林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在廈門大學研究生院完成全球經濟研究生證書課程。

黃萬能先生，5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獲委任為董事。除於本公司擔任董事外，黃先生亦為思嘉環保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研發工作。黃先生為高級機械工程師，擁有約29年高分子材料及塑膠業經驗，亦具備豐富現場管理、技術與設備開發及生產技術改進經驗。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加盟本集團，並曾任福建思嘉副總經理兼首席工程師，主要負責新設備、技術與產品開發、設備管理及設備技術改進。於加入本集團前，黃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曾在福建省宏明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車間技術員、車間主管、設備工程師及設備部主管等多個職位。期間，黃先生專門管理生產高分子材料產品所用自動生產系統。黃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七月在東南大學取得電氣工程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蔣石生先生，48歲，本集團技術部主管，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技術發展。蔣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獲福建省人事廳認可為工程師。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前，蔣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擔任福建宏明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工藝技術員、技術開發部主管及技術中心主管等多個職位，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擔任三明明鑫塑膠有限公司工藝工程師，並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擔任浙江龍躍科技有限公司技術部主管。蔣先生在天津輕工業學院取得工程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44歲，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獲得商業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劉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彼於會計及核數範疇擁有逾15年經驗。劉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五月為深圳市明華澳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301)之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此外，彼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為奧立仕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60)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亦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擔任中國煤層氣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27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盧佳譽先生，52歲，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福建廣播電視大學。盧先生于會計、行銷及工商管理擁有廣泛經驗。加入本公司前，盧先生于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于尤溪縣農業機械公司擔任多項職務。於一九九六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一月，盧先生任職于廈門聯星化學工業公司，彼於離職前獲晉升為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四年二月，盧先生加入福建沈郎鄉食用油(集團)公司，擔任銷售部門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離職前獲晉升為其福州分公司之總經理。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盧先生出任尤溪縣人民政府駐福州辦事處主任。盧先生曾擔任福建旭隆文化產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盧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獲選為福州尤溪商會執行主席。

姜萍女士，53歲，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瀋陽工業學院(現稱為瀋陽理工大學)。姜女士于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加入本公司前，姜女士曾于一九八六年八月至一九九二年十月於瀋陽市第一食品廠出任多項職務。於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姜女士任職于中國化工輕工材料總公司瀋陽化工聯合公司，負責統計報表編制及產品成本審核工作。姜女士于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五月於瀋陽食品釀造有限公司出任多項會計職務，並於離職前擔任財務經理。於一九九九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姜女士任職于遼寧華商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負責多項審計職務。自二零零八年三月起，姜女士出任瀋陽領航財稅事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職務。

高層管理人員

周耀華先生，58歲，本集團的公司秘書兼首席財務官。周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公司秘書、合規及財務監控。周先生在會計、核數及公司秘書工作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周先生持有英國阿爾斯特大學之會計榮譽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以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資深會員。

鄭麗娟女士，38歲，本集團副總經理兼採購部主管，主要負責本集團採購、成本控制及本集團的7S管理工作。鄭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鄭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期間，擔任本集團財務部主管，二零一零年三月擔任本集團採購部主管，二零一零年六月晉升為副總經理。鄭女士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廈門大學，主修財務會計，並於二零一零年完成福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黃道火先生，45歲，本集團產品技術經理兼銷售支援部主管，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新產品推廣及售後技術支援服務。黃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及於高分子材料行業擁有20年經驗。

陳光星女士，30歲，思嘉環保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思嘉」)副總經理。陳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曾擔任本集團附屬公司福建思嘉環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財務會計及總裁助理。陳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起擔任上海思嘉副總經理，全面負責採購、人力資源及倉儲管理。陳女士畢業於天津理工大學，主修財務會計。

廖八生先生，50歲，本集團福州工廠生產中心廠長，主要負責指揮、協調公司的整體生產運作。加入本集團前，廖先生曾任職台商獨資企業，有二十三年以上行業生產管理工作經驗，具備品質、工藝、原料、操作、設備、機電、安全等基本知識和技能，能最有效的組織生產人員按時按質完成公司下達的生產任務，保證安全生產。廖先生具有全面的組織、指揮、協調能力，具有能獨立解決生產中存在的重大品質、安全問題的指揮能力，能根據公司發展需要與要求，合理安排、配備公司生產員工及管理人員，與員工共同參與、討論企業的各项管理工作，廣泛聽取員工意見，建立健全各項規章制度。

朱超揚先生，49歲，本集團福州工廠設備中心工程師，主要負責集團電氣設備工藝研發、設備管理及設備技術改進，完成多條生產線的組合設計及安裝。朱先生具備二十二年以上行業技術與設備開發及生產技術改進經驗，具備操作、設備、機電、安全等基本知識和技能。朱先生畢業于鄭州輕工業學院家用電器專業。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同達致較高企業管治標準的價值和重要性是有助加強企業的業績、透明度和責任心，從而獲得股東和社會大眾的信心。

董事會盡力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採納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專注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其所有股東負責等多個範疇，藉此滿足法律上及商業上的標準。

遵守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董事會已就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出檢討及採取措施。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各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制定本集團的長遠企業策略(包括制訂及批准所有政策事務、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評估本集團表現及評核其能否達成董事會定期訂立的目標。

此外，董事會亦已設立董事委員會，並按該等董事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授予不同的職責。

董事會將實行日常營運、業務策略及本集團業務管理的授權及責任委派給執行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並將若干特定責任指派予董事委員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主席為林生雄先生。董事會有(i)三名執行董事林生雄先生、黃萬能先生及蔣石生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振邦先生、盧佳譽先生及姜萍女士。

各董事的姓名及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17頁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全體董事確認彼等積極關注本公司事務及大致上了解其業務。

主席及行政總裁

由於張宏旺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辭任，故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均由林生雄先生擔任。鑑於林先生於強化材料市場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林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管理。高層管理人員和董事會成員都是具備豐富經驗和才能的人才，可以確保權力和職權的平衡。董事會目前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在組成方面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

董事委任、重選及辭任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特定年期的服務合約。該服務年期於董事退任時可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本公司再度委任。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會委任任何董事(i)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者，任期僅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並可於該會重選；及(ii)作為新增董事會成員者，可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符合資格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內擔當重要角色，運用其獨立判斷及其意見對董事會的決定起重要作用。其中，彼等就本公司的策略事項、表現及監控提供公正的意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的學術、專業及行業專長及管理經驗，及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董事會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就本公司的業務策略、業績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因而可顧及股東的全部利益，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從而得到保障。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2年，彼等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流卸任和有權參與重選。

於二零一七年，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照上市規則第3.10A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向本公司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而本公司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多元化政策」)，並於二零一三年九月生效。本公司致力於令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於董事會成員甄選過程中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資歷等。所有董事會任命均以唯才是用為原則，甄選人選時將衡量客觀準則，並充份考慮其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培訓及專業發展

各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本公司法律顧問提供入職資料。此等入職資料詳盡、正式及恰當地介紹董事於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須遵守之職責及持續責任。

於本年度，全體董事已審閱業務及財務定期更新資料以及由本公司提供予彼等的其他有關企業管治常規及相關法律法規最新發展之閱覽資料。此外，本公司將安排及資助董事接受適當培訓，以培養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執行董事

林生雄先生	乙、丙
張宏旺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辭任)	乙、丙
黃萬能先生	乙、丙
蔣石生先生	乙、丙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甲、乙、丙
蔡維燦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乙、丙
吳建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乙、丙
盧佳譽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乙、丙
姜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乙、丙

甲：參加由專業或監管機構舉辦的講座／會議／論壇／研討會／課程／工作坊

乙：閱讀期刊／通訊／研討會材料／出版刊物／雜誌

丙：閱讀本公司發出的備忘錄或提供的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審議及批准本集團的年度及中期業績，以及處理其他臨時議題。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通告、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已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以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於會前送達全體董事(緊急情況除外)。股東特別大會及股東週年大會時間表及議程草稿亦已事先送交董事。各董事於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股東特別大會及股東週年大會的個別出席率詳情載於下表：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 大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舉行會議次數	6	2	1	1	1
執行董事					
林生雄先生	6	不適用	1	不適用	1
張宏旺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辭任)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萬能先生	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蔣石生先生	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5	2	1	1	1
蔡維燦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1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吳建華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1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盧佳譽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2	1	不適用	不適用	1
姜萍女士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2	1	不適用	不適用	1

全體董事於會議前最少 14 天獲提供會議通告及議程，亦於會議前最少三天獲提供有關會議事項的資料。所有董事均掌握有關及適時的資料，並可在需要之情況下索取進一步資料或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所有董事亦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負責給予董事有關董事會文件及資料，並確保董事會的運作符合程序。若有董事提出問題，必定採取步驟以盡快作出全面的回應。全體董事有機會於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加入事項。本公司向董事發出合理時間的董事會會議通告，而董事會程序均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相關規則及條例。

企業管治報告

利益衝突

若有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交易或建議中存有利益衝突，涉及的董事須申報利益及放棄投票。有關事項須經董事會會議考慮，由在交易中不存在重大利益的董事出席此會議。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具明確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要求時可供查閱。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的資源履行其責任，及於適當情況下因應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呈報過程、內部監控及審閱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會面討論核數程序及會計事項(管理層需在適當時避席)。彼等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劉振邦先生(主席)、盧佳譽先生及姜萍女士，全部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備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而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

- 就委任及(如需要)填補／辭任外聘核數師之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評核彼等之獨立性、表現及收費水平；
- 審閱本公司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以及中期報告及年報之完整性、準確性及中肯度；
- 確保財務申報及作出披露時均遵守適用之會計準則以及法律及法規要求；
- 檢討本集團僱員就財務申報及任何其他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
- 監督財務申報機制之成效；及
- 確保持續評估本集團之財務、營運、合規事宜及全面風險管理程序之內部監控機制。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之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賬目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所有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推薦建議董事的薪酬及其他福利。全體董事的薪酬須受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以確保彼等的薪酬及補償合理。彼等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盧佳譽先生(主席)、林生雄先生、劉振邦先生及姜萍女士。

薪酬委員會備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其主要職責包括：

- 持續檢討本集團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
- 就有關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薪酬所制定政策之行政程序是否公平及具透明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透過參照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審批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及
- 審批就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喪失或終止職務而向彼等支付之賠償。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零至人民幣 1,000,000 元	14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資格之合適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亦負責定期及需要時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姜萍女士(主席)、劉振邦先生及盧佳譽先生。

提名委員會備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其主要職責包括：

- 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多元化性(包括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專業經驗)，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改動建議以補充本公司之企業策略；
- 物色具合適資格之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
- 就董事之委任及連任以及董事(尤以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對一名董事履行其責任所須作出之貢獻以及彼是否用足夠時間履行該等責任進行檢討；及
- 檢討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釐定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i 發展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就遵守所有法律及法規要求所制定之政策及常規；
- iv 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v 檢討本公司是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規定。

年內，董事會繼續採納其企業管治手冊，當中包括持續披露政策、證券交易政策、舉報政策、股東通訊政策以及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及內部審計規章。

企業管治報告

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須負責按照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之要求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佈及其他披露資料呈列公正、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核。

董事知悉其須負責編製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及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確保本公司維持穩健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確保資產不會被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理以及管理經營風險而設計。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檢討涵蓋主要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風險管理系統中設立的監控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本集團業務環境的重大風險。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包括以下部分：

- 識別本集團經營環境的重大風險及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制定管理該等風險的必要措施；
- 監察及檢討有關措施的有效性。

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協助執行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因此本集團能確保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新及新興風險可由管理層立即識別，評估執行計劃是否足以管理該等風險以及監控及評估執行計劃是否有效。上述均為持續程序且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呈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政策的執行情況，其中包括釐定風險因素、評估本集團能承受的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措施的有效性。根據本集團內部監控部門及審核委員會報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足及有效且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上市規則

本集團於年內一直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財務報告、公佈及通函均已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編製及刊發。

核數師的薪酬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外聘核數師之委任條款，檢討範圍包括其獨立性、審核範圍、審核費用，以及任何非核數服務之範圍及專業費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向本公司提供之服務及支付之相關費用如下：

提供之服務	已付／ 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財務報表	1,500
其他非審核服務	180
	<hr/>
	1,680

公司秘書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公司秘書為周耀華先生。

周耀華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所有公司秘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按上市規則要求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肯定與股東保持良好溝通之重要性，且非常尊重股東向本公司表達意見之權利，並珍視彼等向本公司提出之建議。

本公司以一系列正式溝通渠道適時向股東發佈資料，確保股東時刻得知本公司業務上之關鍵事項。該等渠道包括股東大會、中期報告及年報、不同類型公佈及通函。本公司網站載有本集團最新公佈的資料，亦為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渠道之一。

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股東週年大會之程序不時檢討，以確保本公司遵從最佳之企業管治常規。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至少21天派送予所有股東，而隨附之通函亦列明每項提呈決議案之詳情及按上市規則要求之其他有關資料。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之權力，就各項提呈之決議案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在大會開始時，會解釋要求及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投票表決之結果於股東週年大會同日在本集團之網站上公佈。

本公司將邀請外部核數師的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問題。

股東權利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股東特別大會須在一名或以上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表決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下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要求後2個月內舉行。倘於遞交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要求人付還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

企業管治報告

2. 提出查詢程序

股東如對彼等之股權、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息支付有任何疑問，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

3.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i. 提名一名董事以外人士參選董事的議案：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85 條，除董事推選外，於大會上退任的董事以外之人士概不符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應選董事一職，除非正式符合資格出席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不包括獲提名之人士)已就該大會發出擬提名該人士應選董事之經簽署通知，以及被提名人士發出彼願意參選之經簽署通知，並將有關經簽署通知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前提為通知發出之期間應為最少七(7)日，倘通知於寄發有關選舉指定股東大會之通知後提交，則相關通知之寄發須於寄發有關選舉指定大會之股東通知之日後開始及於不少於有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七(7)日止。

ii. 其他議案：

如股東有意於股東大會提呈其他議案(「議案」)，可將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請求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註明收件人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該股東的身分及其請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於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有關請求屬妥當及符合程序，且經由本公司股東提出後，董事會將全權酌情決定是否將有關議案加入載於大會通告的股東大會議程內。

企業管治報告

供全體股東考慮該股東於股東大會所提呈議案之通知期，將因應議案性質而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1. 倘議案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則須發出不少於21個整日及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2. 倘議案須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取得批准，則須發出不少於21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3. 倘議案須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取得批准，則須發出不少於14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變動。

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集團

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注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於聯交所上市，股票編號為「1863」。本公司為中國知名的軟件強化新材料行業領導者，是集研發、生產、銷售於一體，為農業、工業、建築業等領域提供新型環保材料的高新技術企業，生產的產品主要包括3D空間布材料、塗層隔音發泡新材料、環保生態地板材料、建築膜材、防水卷材、篷房材料、氣密材料、汽艇材料、氣模材料等。該等材料具有環保、抗拉伸、抗撕裂、抗剝離、阻燃、抗菌、耐腐蝕、抗老化、抗嚴寒、抗暴曬等特性，集團所生產銷售產品，屬國家戰略性新材料行業，通過歐美多種環保、阻燃及安全指令及等級的測試，比如歐盟的Reach環保標準、ROHS2.0、EN71和美國的CA65環保法案，主要應用於戶外休閒、運動、再生能源、防護、建築、物流、包裝、醫療用途、安全用品、廣告及日常用品等15個主要行業。

2. 獎項及認證

本公司已榮獲ISO、CE、ROHS2.0、Reach等體系認證，全面經營及品質控制制度，產品注重環保性能，阻燃標準符合歐盟EN 13501、德國DIN 4102 B1、法國NF P 92-507 M2、美國NFPA 701、ASTM E84 A級、CPAI-84、加拿大CAN/ULC-S109、國標GB8624 B1級；抗UV符合ISO4892-3 672H 4-5級標準；防黴抗菌符合美國ASTM G21 0級標準；符合CE、ROHS2.0、REACH、EN71、ASTM 963、CPSIA等國際環保標準；生物兼容性符合ISO 10993-5、-10標準。本公司推進清潔生產建設，優化工作及生產環境，得到了政府相關部門的高度認可。

福建思嘉榮獲國家火炬計劃重點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獲得中國馳名商標、福建省創新型企業、福建省知識產權優秀企業、福建省戰略性新興產業骨幹企業、全國守合同重信用企業、福建省市產品質量獎、高校畢業生就業見習國家級示範單位、福州市晉安區誠信促進會副會長單位、福建省晉安區環境保護協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副會長單位、福州市塑膠同業公會會長單位、中華全國總工會全國模範職工之家、共青團福州市晉安區委先進基層團組織等稱號；上海思嘉榮獲上海市高新技術企業、金山區企業技術中心、金山區專利示範企業、金山區科技小巨人企業、上海市專精特新企業等榮譽稱號。

3. 我們的核心價值

全面升級現有產品技術，以創新為發展基因，以技術創新活躍產品技術與應用領域的創新，以高質量的品質管理模式提升產品品質，為全球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專業的產品服務；以技術創新推廣中國創造，生產更多產品替補行業出口空白。

讓員工過著體面的生活，讓股東分享本公司創新的成果；建立新型高效的供應鏈管理體系、完善產品工藝技術標準體系、建立軟體強化材料行業諮詢與服務平臺、健全新產品創新機制，用創新改變生活。

4. 持份者的參與

持份者的參與，為業務營運提供重要資料。我們邀請及鼓勵所有持份者向我們反映其顧慮及反饋。我們通過本公司網站、股東大會、實地訪問、電郵、郵寄、電話等向各持份者提供溝通平臺。

5. 企業管治

我們通過保持企業管治，確保本公司運營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並確保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所則加以理解及履行。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上市發行人之董事應至少每年檢討一次內部控制系統是否有效，並在上市發行人的企業管治報告中向股東彙報已完成有關檢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 反腐敗

廉潔是提高管理團隊作風的關鍵所在，本公司高度重視廉政建設。除了完善員工制度、狠抓規章制度落實外，集團積極推行49種品格，強化品德建設。此外，本公司就公司業務性質和實際情況建立了監察制度及防貪制度，並就常見貪污漏洞重點向相關部門員工加強監督，同時向員工灌輸廉潔觀念，遏止任何形式的貪腐行為，嚴格遵守中國內地和香港之相關法律法規條例。我們還專門制定了《員工廉潔自律從業制度》等政策及相關管理措施，加強從源頭預防和打擊貪腐行為，在雇用合約中，本公司要求員工嚴格遵守商業道德準則，杜絕任何貪污及賄賂行為，每年舉行一次廉政宣誓會並在宣誓儀式上由全體員工簽字。總之，本公司通過多項措施提升員工反腐敗意識，攜手維護健康、公平透明的商業環境。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證實貪污個案。

7. 品質管理制度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用最優質的產品為客戶帶來滿意的服務。為此我們嚴格按照ISO、CE、ROHS2.0、Reach等體系認證及相關的制度體，全面經營及品質控制制度，採取措施制定《原材料檢驗流程》、《原材料檢驗規範》、《制程檢驗流程》、《成品檢驗流程》、《自主檢查規範文件》、《預防與糾正措施流程》、《成品客訴、退貨流程》、《品管課崗位說明書》等文件，並嚴格貫徹執行。本公司建立產品品質的追溯的體系，對客戶反饋的產品品質問題第一時間追溯到產品的批次，生產班組的生產情況及相關的檢測數據，綜合客戶反饋及追溯情況給客戶合理的解釋並提供解決方案。

如：我們根據客戶的訂單要求，升級空間布材料產品品質。2016年，思嘉品牌的加強型空間布材料提高下游加工廠加工合幅衝浪板近20%的效率，也解決了加工廠因需要加貼加強片、人工刷膠等流程所導致的車間溶劑味道重、員工操作環境差等問題，同時避免造成因溶劑揮發對環境的不良影響；2017年，思嘉品牌TPU型空間布在同等輕量化基布下重量還會比世界同行產品輕1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 供應鏈管理及客戶管理

本公司認為有效管理供貨應能保障企業的穩健運營及各項產品與服務的質量與安全。本公司針對各項產品、服務的供應主體，按國家及地方相關規定，制定了相關管理流程，確保採購過程符合法規，並保證所選供應商在質量、環保、安全等方面管理達一定水平。供應商行為準則：我們要求供應商持有服務質量、環保、職安健等企業社會責任的相關認證。原材料質量及安全標準：每年評估供應商的服務表現，當中包括對樣品進行評審，複查供應商產品的出廠檢驗單和第三方實驗結果，確保產質量素。為監測客戶及供應商的滿意率，我們每年會進行滿意度調查，以便瞭解客戶及供應商的期望。

9. 知識產權

我們擁有知識產權數量 53 件：發明專利 35 件，實用新型專利 13 件，軟件著作權 5 件，其中福建思嘉擁有 29 件（發明專利 25 件、實用新型專利 4 件）、上海思嘉 24 件（發明專利 10 件，實用新型專利 9 件，軟件著作權 5 件）。

思嘉「SIJIA」品牌獲評「中國馳名商標」、「福建省著名商標」，產品專利獲得「福建省專利一等獎」等榮譽。

我們每年都會持續積極申請專利，繼續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

10. 客戶資料保密

客戶資料在本公司內獲保密處理。每位員工入職均需簽訂保密協議，並對其因身份、職務、職業或技術關係而知悉的公司商業秘密應嚴格保守，保證不被披露或使用（無論故意或意外或過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1. 保障員工

為了保障員工的基本權益，本公司遵照中國內地和香港的相關法律法規條例，制定並嚴格執行相關管理制度和辦法，包括《人才招聘與配置管理制度》、《新員工試用期管理制度》、《員工保密行為準則》、《員工投訴、舉報與建議管理辦法》、《合理化建議管理辦法》、《考勤休假管理制度》、《薪資管理制度》、《五險一金管理制度》、《獎懲管理制度》、《培訓管理制度》、《績效考核管理制度》等，對員工的聘用、勞動關係、待遇、福利等方面做出明確規定，致力保障員工的權益。此外，本公司為員工提供醫療福利，例如參加國家的醫療保險，聘請專門的醫療顧問定期到公司給員工會診，為員工刊印養身、健康類讀物、組織員工技能、娛樂比賽活動以及旅遊活動來提高員工福利，並增強團隊的歸屬感及團隊精神等。

12. 勞工標準

本公司在公開招聘時，嚴格遵照中國內地和香港的相關法律法規條例，按照國務院《禁止使用童工的規定》、《勞動合同法》及香港《僱傭條例》執行。包括規定應聘人員需出示身份證原件進行核實，禁止雇用任何18歲以下人士。報告期內，本公司所有員工均符合中國內地及香港相關法律法規條例所規定的最低工作年齡要求，並無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的個案。

員工的性別比例

性別	2016年 百分比(%)	2017年 百分比(%)
男	70.5%	69.4%
女	29.5%	30.6%

員工的年齡組別

年度	18-25歲	26-35歲	36-45歲	46-55歲	56歲以上
2017年	13.6%	37.7%	46.2%	2.5%	0%
2016年	15.2%	36.3%	45.7%	2.8%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 培訓與發展

積極建設完善的職業發展環境和空間，讓員工的職業生涯發展與本公司的業務發展緊緊相扣，從而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本公司在員工的成長發展方面制訂了完善的管理措施，設有內部工作輪換機制，開拓員工的視野並發掘其潛能。我們也實施全面人力資源開發，實現人才專業化、實用化、市場化、國際化四大目標。在日常工作中，本公司為新員工安排入職培訓，安排資深員工對初級員工進行工作指導，在增強團隊溝通及默契的同時，也提升其技術和管理能力，鼓勵各職級員工不斷學習和成長，包括對參加自考或函授員工的費用進行補貼，對職業資格等級或職稱的認定給予獎勵等措施，來幫助員工持續提升知識水平和專業技能，發揮個人潛能。

提倡全員學習：本公司提倡終身學習，將公司建設成學習型組織，將培訓工作提升到戰略高度。

新近員工培訓：針對辦公室新近員工，公司將安排職業意志、企業認知、職業規劃、職業心態、有效溝通、團隊建設，必修產品專業知識等內容的培訓；針對生產線新近員工，公司將安排進行企業認知、安全操作規程、生產操作訓練等內容的培訓，以期新近員工能夠更快瞭解並適應企業，有歸屬感，且有明確的學習及發展方向。

高層管理人員：進行經營戰略、領導藝術等內容的培訓，使高層管理人員掌握經營環境的變化、行業發展趨勢以及進行決策的程序和方法，提高洞察能力、思維能力、決策能力、領導能力，以確保決策人正確地履行職。

中層管理人員：進行管理技能、業務知識、工作改進等內容的培訓，使中層管理人員更好地理解 and 執行高層管理人員的決策方針，具備多方面的才幹和更高水平的管理能力，改善管理工作績效、提高管理水平和質量。

辦公室職員：進行崗位職責、專業技能、業務流程等內容的培訓，提高員工的專業技術水平和業務能力，掌握新知識，勝任本職工作並有所提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基層管理人員：組織班長特訓班，進行操作技能提升、管理技能提升、安全生產、技術工藝管理、質量管理、環保管理、7S管理等內容的培訓，提高班長的團隊管理水平及專業技術水平。

文化培訓：宣導及落實49種品格內容，進一步提升員工的思想道德水平；組織書籍閱讀和分享培訓，形成積極、創新的企業氛圍。

14. 職業健康及安全

本公司一直致力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及安全，為此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職業健康管理制度》、《變配電安全操作規程》、《電焊安全操作規程》、《鍋爐急停處理辦法》、《氣焊與氣割安全操作規程》等。我們嚴格遵照中國內地和香港的職業健康安全法律法規條例，為安全運營和生產奠定了穩固的基礎。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員工到政府指定的具備職業健康體檢資質醫院或機構做職業健康體檢，並有安全生產標準化三級認證，特殊崗位員工提供安全防護器具，同時為員工提供職業健康和生產的培訓。

本公司關注員工的全面發展，除了為員工提供職業技能培訓、職業生涯設計等以提高職業素質和增強工作能力為導向的人力資源開發活動外，還常年組織員工開展以豐富業餘生活和改善生活質量為導向的文化體育活動，每年年底舉行的年終趣味運動會和年終評優表彰活動；不斷改善員工福利，制定《思嘉員工生活、工作服務指南》，設立《職工子女考入高等院校獎勵辦法》，根據新增設的獎勵辦法，集團各公司所有轉正員工子女考上第二批本科及以上院校的，將給與相應獎勵。

此外，為了保障員工身體健康，本公司長期聘請健康顧問定期為員工上營養課程並做門診、體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5. 保護環境

我們自覺將本公司的日常運營活動和經營決策對環境的影響納入整體的考慮，並完善環境管理體系，設置專人管理，強化目標責任考核，加強環保監督管理，努力將生產與運營對環境的影響降到最低。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環保水平，不僅符合適用法律及條例的相關要求，而且不斷通過原料環保指標提升、產品環保技術要求升級、生產及設備專項改善、節能減排措施，如機台的節能用電改造以及2017年環保鍋爐改造升級，生產車間環保除塵設備改造投入，使我們的生產環境更加環保。我們建有環保設施RTO，使廢氣在處理完後轉化為熱能輸入鍋爐，進行廢氣處理再利用。

在歐美技術及環境指數要求甚高的情況下，我們堅持產品技術與工藝配方的升級，使訂單產品符合指定要求，其中，防黴抗菌符合美國ASTM G21 0級標準，其他物性指標符合CE、ROHS2.0、REACH、EN71、ASTM 963、CPSIA等國際環保標準；生物兼容性符合ISO 10993-5、-10標準。在源頭上為客戶及市場環境提供環保產品，確保客戶使用安全。

16. 排放物

本公司的生產工藝來看，全部工序都經各種原料的物理反應完成，生產過程可以實現生產工業廢水的零排放且日常運營都在環保及相關部門的各項法規的監測當中。這些法規包括但不限於GB5468-1991《鍋爐煙塵測試方法》、GB/T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氣中顆粒物體測定與氣態污染物採樣方法》、HJ/T57-2000《固定污染源排氣中二氧化硫的測定定電位電解法》、國家環保總局編制的《空氣和廢氣檢測分析方法》第四版第五篇第四章第二條(三)定電位電解法(B)、國家環保總局編制的《空氣和廢氣檢測分析方法》第四版第三章篇第三條(二)測煙望遠鏡法(B)、GB12348-2008《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HJ/T38-1999《固定污染源排氣中非甲烷總烴的測定氣相色譜法》、GB/T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氣中顆粒物測定與氣態污染物採樣方法》、HJ/T5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00《大氣污染物無組織排放監測技術導則》、GB6920-86《玻璃電極法》、HJ399-2007《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HJ637-2012《紅外分光光度法》、HJ505-2009《稀釋與接種法》、GB11901-89《重量法》。本公司嚴格監控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的排放，定期安排所屬轄區的環保部門或環保部門指定的專業檢測機構對煙塵、噪聲、廢氣和生活廢水進行檢測。本公司生產用水無污染物排放，2017年生活污水排放量：動植物油6.24kg、化學需氧量233.28kg、生化需氧量89.81kg、懸浮物414.07kg。2017年氮氧化物排放量15,214kg、二氧化硫排放量7,884kg、煙塵排放量544.53kg。2017年機械噪聲聲級值63.3，邊界長超過100米無超標，以上動植物油、化學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懸浮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煙塵、噪聲監測結果均符合標準。

17. 資源消耗

集團是高分子新材料生產製造行業的後起之秀，行業所具有的化學性質和特徵決定了其在環保、節能方面需要有更為突出的表現。本公司牢固樹立保護環境、節約資源的理念，不斷調整發展戰略，全面推動保護環境、管控質量和節約能源工作，並不斷引向更深層次的環保節能改進研討。

生產主要的能源是燃料、電力和水，燃料、電力消耗和水主要源於生產機台設備的操作以及發電機設備。公司持續監測對這些資源的消耗，並設法提高使用效率。鍋爐用的燃料為環保生物質燃料，建有環保設施RTO廢氣處理完後轉化為熱能輸入鍋爐，廢氣處理再利，並建立燃料使用的詳細記錄；生產機台設備用電通過機台安裝電錶檢測用電情況；生產用水通過安裝冷卻、過濾設備實現水循環利用，我們亦有保留相關水電的詳細記錄，以便執行未來節能措施及行動。同時，為達到節能減排的目的，本公司每年都會對機台和設備進行專項改善，同配合新工藝、提高產能來減少電力和原材料使用量。

為積極響應國家和省市有關推行清潔生產的號召，從源頭控制污染，走節能、降耗、減汙、增效的持續發展的道路，本公司持續開展清潔生產審核工作(其執行依據是福建省閩環保科【2010】12號文)，全面提升企業持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實施清潔生產的能力，使公司在經濟效益、環境效益、技術進步等諸多方面取得顯著成效。

日常辦公中，我們一直積極執行節能措施，包括保持適當辦公室溫度、鼓勵員工將電腦設定為自動待機或睡眠模式，並在離開辦公室前關閉閒置的電器或電燈以及使用過的A4紙根據紙張內容和文件需要合理安排二次使用。

18. 有害及無害廢物管理

我們生產的主要化學廢物是廢增塑劑。我們通過靜電除塵設備裝置給予回收二次使用，避免對環境造成破壞的潛在風險，符合環保部門的要求。我們亦採取各種可持續措施來減少及妥善處理無害廢物。我們為一般廢物設置不同的收集箱，並安排回收公司在收到通知後進行回收。

19. 服務社區

企業的運營是在特定的地理空間上完成的，企業的發展當然不可能離開來自企業周邊社區的理解與支持。作為社區中的一員，本公司積極關心社會，履行社會責任，通過一些恰當的方式對所在的社區及社會群體進行回饋，運用企業的資金、人力、產品及服務為社區提供力所能及的幫助，積極主動地參與社區的各項建設事業，利用自身的產品優勢扶持社會公益事業。

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我們一直與社區保持密切的溝通和互動，包括(但不限於)：與所在的社區結對共建、每年資助社區經費、為周邊社區適時提供就業崗位並優先錄用周邊社區人員、捐贈書籍給院校、資助考取大學的貧困學生、教師節和六一兒童節安排人員到學校慰問等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表彰本公司積極參與紅十字會的愛心公益捐贈活動，根據《福建省紅十字人道救助失業表彰暫行辦法》規定，被兩次授予本公司「紅十字人道榮譽獎」；此外，多次參加福建省慈善總會組織開展的「精准教育扶貧」活動，並通過福州市光彩事業促進會為貧困地區捐款（光彩事業是在中央統戰部、全國工商聯組織推動下，我國非公有制經濟人士於1994年為配合《國家八七扶貧攻堅計劃》而發起實施的一項社會扶貧事業），給山區、貧困區兒童及學校捐贈圖書、電腦等。

20. 未來計劃

持續研發新產品，鞏固老產品市場，開發各項產品的應用領域，如創新空間布材料技術，開發加強型、輕量型以及TPU空間布材料；持續加強品質管理，保持市場佔有率全球第一，做全球最好的戶外衝浪、水上娛樂等空間布材料、氣密材料生產商；將空間布材料和環保地板作為未來主營業務，堅持市場發展理念，以客戶為中心，持續創造真實價值，回饋股東和社會。

福州工廠開發生產環保可再生生態彈性PVC地板，國內依託現有銷售辦事處進行營銷推廣；國際市場，通過參展以及與歐美等地材料代理商深化合作來推廣市場。

隨著全社會環保意識的不斷加強，本公司會一如既往的秉承環保的理念，通過不懈努力，持續經營，在擴展業務的同時做到與環境、社會和諧發展，與此同時加快公司新產品的開發，為建設健康、優質的生活環境做出更大的成績。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 (i) 高強聚酯纖維高分子複合材料及其他強化複合材料及 (ii) 常規材料。

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3。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公司的業務回顧及展望、就本集團年內表現的討論及分析以及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關的重大因素分別載於第 4 至 5 頁的主席報告及第 6 至 13 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影響。以下為本集團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下文所列者外，可能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經濟風險

- 全球經濟嚴重或持續低迷。
- 外幣匯率波動、通脹及利率波動對客戶消費意欲及本集團的溢利率造成不利影響。

經營風險

- 本集團未能在經營所在的競爭環境中有效競爭；
- 無法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緊貼科技革新；及

董事會報告書

- 未能吸納、培訓、留聘及激勵熟練及具資格的管理、銷售、市場推廣、營運及技術人員、要員流失或無法物色到額外的具資格人員。

監管風險

- 未遵守法律、法例及規定或取得或維持所有適用許可及批准；
- 侵犯第三方持有的有效專利權、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及
- 不同客戶及供應商所在國家的法律和法規的任何變動。

財務風險

- 財務風險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加強環境保護，將其營運對環境所產生的影響減至最低，並遵守適用的環保法規。本集團推行促進清潔生產及在營運上最有效地善用資源及減低浪費及排放的政策。本集團通過積極重新佈置運作及生產方法以鼓勵並促進循環再用資源，採用環保原材料及持續檢討營運，以確保流程有效及具效益。

有關本公司就環境保護、合規及本集團業務可持續增長及發展的其他方面已完成工作及作出努力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載於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年內，董事會並未察覺任何不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與其僱員之主要關係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中人力資源一段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管理層明白與其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為達至長遠目標極為重要。因此，本集團管理層將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溝通及關係。

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客戶服務，並向客戶交付優質產品。同時，本集團將擴大市場範圍至國際市場。

本集團已與其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關係，以為本集團業務確保可持續的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並無重大爭議。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 55 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倘若在不違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情況下，並在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則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派付股息。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股息可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人民幣 201,3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13,700,000 元))分派。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的摘要載於第 112 頁。

董事會報告書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優先權利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均無有關優先權利的條文，且並無就該等權利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重大收購及出售

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的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4.9%，而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收入約8%。

董事會報告書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36.9%，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的採購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13.0%。

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盡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年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任何權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生雄先生(主席)

張宏旺先生(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辭任)

黃萬能先生

蔣石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吳建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蔡維燦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

盧佳譽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姜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三分之一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獨立性確認函。截至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及兩年的服務合約，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終止通知為止。

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協議。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關連人士交易」一段所披露者外，於年度完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與本公司董事(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競爭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紀錄或根據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董事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持股之概約百分比
林生雄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410,886,000 (附註)	48.19% (附註)
黃萬能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60,000	0.59%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生雄先生透過其於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持有本公司410,88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8.19%。

董事會報告書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長倉

董事名稱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持股之概約百分比
林生雄先生	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	100.0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提供獎勵予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及高級人員)，使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以及使本集團得以招聘能力優秀之僱員，以及吸納及留聘對本集團而言屬珍貴之人力資源。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邀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高級人員、代理或顧問)接納購股權，以按購股權計劃訂明之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股份。除被取消或修改外，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維持十年內有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之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如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將會超出上述限額，則不得授出購股權，惟倘另外獲得股東批准則除外。每名參與者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獲授之購股權(不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予以行使時已經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

行使價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a)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b) 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c) 股份面值。

授出購股權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經支付合共1港元之象徵性代價後接納。

購股權並不賦予其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授出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以收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債券之方式獲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或法團(除上文就董事所披露權益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且已知會本公司及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之主要股東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內之權益：

股東名稱	長倉／淡倉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持股之概約百分比
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	長倉	實益擁有人	410,886,000	48.19%
林紅婷女士(附註2)	長倉	配偶權益	410,886,000	48.19%
榮亮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3)	長倉	實益擁有人	59,011,000	6.92%
林萬鵬先生(附註3)	長倉	受控法團權益	59,011,000	6.92%
王惠青女士(附註4)	長倉	配偶權益	59,011,000	6.92%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生雄先生透過其於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持有本公司410,88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8.19%。林生雄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生雄先生的配偶林紅婷女士被視為擁有本公司410,886,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8.19%。
3. 榮亮投資企業有限公司由林萬鵬先生實益擁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萬鵬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59,011,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92%。
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萬鵬先生的配偶王惠青女士被視為擁有本公司59,011,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9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關連人士交易

本年度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概無關連人士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本集團的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與董事或任何在本集團從事全職工作的人士的服務合約除外)。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產生遭針對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條文的規定生效。

董事會報告書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設立，乃按僱員的資格、能力及表現而釐定。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按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其個人的工作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水平而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訊及董事所知的範圍內，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皆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呈報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呈報期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二零一六年：無)。

核數師

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林生雄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55至111頁的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吾等謹請 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當中提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36,227,000元及 貴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暫停買賣。此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吾等的意見並無就該事項作出修訂。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均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而吾等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除「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中所述事項外，吾等決定，下文所述事項將為於吾等的報告中討論的關鍵審核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貴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金額進行測試。該減值測試對吾等的審核而言攸關重要，原因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結餘人民幣 428,618,000 元為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內容。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判斷應用及基於假設及估計而作出。

吾等的審核步驟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對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確認；
- 評估使用價值計算的數字準確性；
- 比較實際現金流量與現金流量預測；
- 評估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增長、溢利率、最終增長率及貼現率)的合理性；及
- 核對按支持憑證之輸入數據。

吾等認為，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測試均有相應證據支持。

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貴公司年報內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其他資料預期將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後提供予吾等。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有關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責任為就獲得其他資料時閱讀該等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知存在重大不一致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致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目標為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概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為高水平保證，惟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合計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有關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審核的責任的進一步描述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網站：

<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standards/auditing-assurance/auditre/>

本描述為吾等的核數師報告的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施連燈

審核項目董事

執業牌照號碼 P03614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	523,799	472,688
銷售成本		(405,002)	(378,421)
毛利		118,797	94,267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	7,038	22,208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375)	(15,393)
行政開支		(60,564)	(53,287)
其他開支		(4,085)	(8,380)
經營所得溢利		46,811	39,415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60)	(2,100)
多項資產減值		(7,275)	(7,489)
財務成本	11	(7,879)	(11,024)
除稅前溢利	12	31,497	18,802
所得稅(開支)/抵免	13	(3,101)	3,4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28,396	22,252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非中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688)	30,562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非中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613	(33,08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28,321	19,728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17		
— 基本		3.33	2.61
— 攤薄		3.33	2.61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428,618	456,947
預付土地租金	19	17,049	17,694
投資物業	20	14,840	15,000
無形資產	21	14,005	55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581	6,722
可供出售投資	22	4,140	4,140
遞延稅項資產	23	3,697	5,285
非流動資產總值		482,930	506,338
流動資產			
存貨	24	81,689	74,007
貿易應收款項	25	89,607	86,4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12,715	12,95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55,975	41,9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31,930	15,008
		271,916	230,37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28	28,437	28,437
流動資產總值		300,353	258,81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9	266,663	232,3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	98,796	112,281
計息借貸	31	130,000	152,000
遞延收入	32	360	360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33	10,000	14,000
應付董事款項	33	11,102	21,51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34	3,666	—
應付稅項		15,993	14,480
流動負債總額		536,580	546,943
流動負債淨額		(236,227)	(288,13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6,703	218,20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34	537	—
遞延收入	32	690	1,050
遞延稅項負債	23	2,711	2,711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38	3,761
資產淨值		242,765	214,444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5	747	747
儲備		242,018	213,697
		242,765	214,444
權益總額		242,765	214,444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55至11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人士代簽：

經下列人士批准：

林生雄
董事

黃萬能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股本	資本盈餘/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外匯波動 儲備*	重估儲備*	累計虧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47	566,403	28,994	115,396	(6,231)	8,133	(518,726)	194,716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2,524)	—	22,252	19,72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7	566,403	28,994	115,396	(8,755)	8,133	(496,474)	214,444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47	566,403	28,994	115,396	(8,755)	8,133	(496,474)	214,444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75)	—	28,396	28,321
撥備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3,431	—	—	(3,431)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7	566,403	28,994	118,827	(8,830)	8,133	(471,509)	242,765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31,497	18,802
就以下項目調整：		
財務成本	7,879	11,024
利息收入	(205)	(95)
折舊	30,810	36,0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619	6,144
豁免應付董事酬金款項	—	(4,098)
無形資產撇銷	—	1,128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645	646
無形資產攤銷	561	220
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450)	(9,346)
遞延收入撥入	(360)	(360)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60	2,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18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減值	578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66	2,82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69	—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減值	—	1,503
存貨減值	4,862	3,145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136)	(424)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79,295	69,292
存貨變動	(12,544)	(16,214)
貿易應收款項變動	(3,847)	9,74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429)	15,6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變動	34,351	(6,9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變動	(446)	(9,068)
經營所得現金	96,380	62,434
已退回所得稅	—	28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96,380	62,46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1,273)	(15,712)
預付土地租金增加	—	(76)
無形資產增加	(3,57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	469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14,048)	823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收取按金	—	11,95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	1,800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按金	(32)	(510)
退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4,997	6,333
已收利息	205	95
已收股息	136	42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3,596)	5,59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銀行貸款	197,000	112,000
償還銀行貸款	(219,000)	(209,980)
償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047)	—
(償還)／來自一名關連人士的墊款	(4,000)	14,000
(償還)／來自董事的墊款	(10,408)	16,510
已付融資租賃開支	(91)	—
已付利息	(7,788)	(11,02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5,334)	(78,4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7,450	(10,436)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08	27,583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528)	(2,139)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30	15,0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930	15,00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科學館道9號新東海商業中心7樓701室。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並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暫停買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透過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i)高強聚酯纖維高分子複合材料及其他強化複合材料及(ii)常規材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浩林國際」)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而林生雄先生(「林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為本公司的最終控制人。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36,227,000元，及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暫停買賣。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令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嚴重成疑，因此，本集團或未能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基準的有效性取決於控股股東的財務支援是否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控股股東同意於本集團之負債到期時向其提供足夠資金償還負債。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會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將本集團的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額外負債計提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與其經營相關，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評估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作為編製基準，惟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除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皆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須作出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亦需要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關鍵判斷之範疇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假設及估計之範疇於附註5中披露。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一家實體的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行使權力而影響其回報，則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倘本集團之現有權利令其現時有能力指揮相關活動(即對實體之收益具有重大影響之活動)，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

當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及其他人士所持之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只有持有人有實際能力行使該權利時方考慮其潛在投票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續)

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綜合計算，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不再作綜合處理。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導致失去控股權所帶來之收益或虧損指(i)出售代價之公平值加上保留於該附屬公司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與(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加上任何有關該附屬公司之剩餘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匯波動儲備之間之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會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有需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納入之項目乃按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即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及本集團主要經營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

(b) 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於初步確認時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呈報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該換算政策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份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損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份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綜合賬目時之換算

本集團內所有功能貨幣與本集團呈列貨幣有別之實體，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下列方式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呈列之資產及負債均按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為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產生之全部匯兌差額於外匯波動儲備內確認。

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借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外匯波動儲備內確認。當海外業務被出售，該等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作為有關海外實體的資產與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當日的匯率換算成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成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該資產達致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態及位置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僅於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列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剩餘價值之比率，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内使用直線法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4.5%
廠房及機器	9% 至 18%
租賃裝修	30%
辦公室設備	18%
汽車	18%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份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則該項目各部份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份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進行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在建工程指仍在興建的樓宇、廠房及待安裝的機器，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及於建設期間就相關借貸資金予以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完成及可供使用時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包括為該等用途而在建之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持有未確定將來用途之土地，該等土地被視作資本增值用途。

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基於外部獨立估值師作出的估值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其使用狀況有更改而變為投資物業，此項目於用途變動日期之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差額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列賬。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物業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可分為有限定或無限定可使用年期。有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進行攤銷，當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須檢測有否減值，而有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最少須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無限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減值虧損列賬。

樓宇使用權

樓宇使用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二十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軟件

購入的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專利權及商標

購入的專利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無限定使用年期之商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減值將每年或當有任何跡象顯示商標出現減值虧損時覆核。

研究開發成本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因本集團開發新產品而於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於下列所有條件達成後方獲確認：

- 所設立之資產可予辨別(例如軟件及新工序)；
- 所設立之資產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
- 資產的開發成本能可靠計量。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倘未能確認任何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並無大部份轉予本集團之租賃乃入賬為經營租賃。租約款項在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一項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並無大部分轉予承租人之租賃乃入賬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約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計量。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及所有生產經常性開支及(如適用)分包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一般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費用計算。

融資租賃

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予本公司之租賃，乃入賬為融資租賃。於租約期開始時，融資租賃按已出租資產之公平值及最低租賃應付款項之現值(各自於租賃訂立時釐定)之較低者資本化。

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租賃款項按比例於融資開支及削減尚未償還負債之間分攤。融資開支於租期內之各期間分攤，以便就負債結餘計算固定之定期利率。

融資租賃項下之資產與自置資產按相同方法計算折舊。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本集團已將其於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或本集團並無轉移及保留其於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並無保留對資產的控制權，則金融資產將被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累計盈虧兩者總和的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倘於有關合約的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則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並非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之投資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損益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直至出售投資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出現減值，其時將於損益確認先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累計損益。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於損益確認。

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及與該等並無報價的權益工具相關且必須通過交付該等並無報價權益工具結算之衍生工具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計量。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於損益內確認之減值虧損其後不會於損益撥回。倘債務工具的公平值增加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則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於損益內確認之減值虧損將於其後撥回，並於損益確認。

因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而不以公平值列賬的無報價權益工具，或與該等並無報價權益工具相關且必須通過交付該等並無報價權益工具結算之衍生資產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活躍市場報價，惟具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並減除減值撥備計量。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於出現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無法按應收款項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確認。撥備金額為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計量)間的差額。撥備金額於損益確認。

當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客觀上與於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時，減值虧損應於其後期間撥回並在損益確認，惟應收款項於減值被撥回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如並無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沒有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及高流通性的投資。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個完整部份的銀行透支亦列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性質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權益工具為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所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而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計量。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的償還日期遞延至呈報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甚微，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入賬。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以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已收所得款項記賬。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確保會獲得政府補助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平值確認政府補助。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有系統地將補助金相配至擬補助之成本的期間確認為收入。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按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相關資產預計可使用年內每年等額撥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可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經持續使用)收回，該非流動資產會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當銷售交易很大機會達成及該資產或出售組別可即時以現況出售，方被視作符合上述條件。本集團必須致力進行銷售，並預期可在分類日起一年內符合資格確認為已完成銷售。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以資產或出售組別過往之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計量。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並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 (a)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一般與貨品付運至客戶並移交擁有權之時間相同。
- (b)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 (c)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 (d)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已確立時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於香港為全體符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提供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並於有關款項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須予支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獨立於本集團之資產，並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於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部門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乃按參與計劃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並由附屬公司支付，並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到期支付時於損益表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直接源自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而有關資產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供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借貸成本會撥充該等資產成本部分，直至該資產大致上可供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尚未用於合資格資產之特定借貸作短期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於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對於一般性借入資金用於獲取一項合資格資產，可予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乃以在該資產的支出應用資本化比率而釐定。資本化比率為期內適用於本集團尚未償還借款(用於獲取一項合資格資產的借貸除外)的借貸成本的加權平均值。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於損益確認之溢利不同，此乃由於前者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從未課稅和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使用呈報期末已制訂或實質已制訂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之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負債一般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免可利用扣稅之暫時差額、未使用稅項虧損或未使用稅項抵免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自商譽或自業務合併以外初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並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該等資產及負債不會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並預期該暫時差額將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者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呈報期末檢討，並於沒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之稅率為於呈報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就計量按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而言，假定該等物業的賬面值可透過出售收回，除非假定被駁回則作別論。倘該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並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其業務目標為隨時間而非透過出售消耗該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內持有，此假定則被駁回。倘假定被駁回，該等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按該等物業的預期收回方式計量。

倘有法定可行使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該等項目與為同一稅務機構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以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則會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為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個人或實體。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重要管理人員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資產減值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將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不包括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存貨及應收款項)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以釐定任何減值虧損。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數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

可收回數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之資金時間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扣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於該等情況下，減值虧損視為重估減少。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數額之經修訂估計，惟所增加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於往年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下釐定之賬面值(經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於該等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視為重估增加。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須承擔法定責任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很可能需要付出經濟效益並能可靠估計其數額時，便為未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倘金錢時間值屬重大，則按預期履行該責任所需支出之現值列報撥備。

當不大可能有需要付出經濟效益，或其數額未能可靠估計，除非付出經濟效益之可能性極小，否則披露該責任為或然負債。當潛在責任之存在僅能以一宗或數宗未來事項發生或不發生來證實，除非付出經濟效益之可能性極小，否則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股息

董事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先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權益項下保留溢利的單獨分配項目，直至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同時獲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呈報期後事項

呈報本集團於呈報期末狀況額外資料之呈報期後事項或該等顯示持續經營假設為不適當之資料乃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屬非調整事項之呈報期後事項如屬重大者，乃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判斷

於應用會計政策時，董事作出對確認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的判斷如下，惟於下文處理涉及估計者除外。

(a) 持續經營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基準的有效性取決於控股股東的財務支援是否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詳情載於附註2。

(b) 貸款契約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違反若干有關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110,000,000元之有抵押銀行貸款及於一年內到期之財務契約。董事認為，違反契約對本集團之財政狀況將不會構成重大影響。詳情載於附註31。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載述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之有關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呈報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值

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參照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而釐定。當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當發生不利事件或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動，導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須作出修訂時，可能引致重大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乃根據對應收款項可收回性之評估而確認，包括每名債務人目前之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於發生顯示餘額可能無法收回之事件或情況變動下會出現減值。本集團須憑判斷及估計識別呆壞賬。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來估計，則該等差額將於上述估計出現變動之年度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之賬面值。

(c) 存貨減值

本集團參照存貨的賬齡分析及估計貨物未來貨物銷售情況的預測釐定過時存貨之減值。根據此檢討，倘存貨賬面值高於其可估計可變現淨值，則計提存貨減值。由於市況變動，貨品的實際銷售情況可能與估計有差別，而該估計的差別可能影響損益。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的折舊開支。估計乃基於性質及用途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歷史經驗。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原先估計不同時，本集團將重訂折舊開支，或撤銷或撤減技術過時或已報廢或出售之非戰略性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貸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集資以用於營運。本集團擁有其他自業務直接產生的不同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上述各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因匯率變動令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之風險。由於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其主要交易亦以人民幣結算，故本集團將外匯風險減至最低。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關於本集團的計息貸款及銀行存款。該等計息貸款的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31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該日期的利率上升／下降10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年度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209,000元(二零一六年：減少／增加人民幣551,000元)，這主要是因為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及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增加／減少所致。

信貸風險

倘金融工具客戶或交易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信貸風險乃本集團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由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於金融機構之存款產生。本集團已制定信貸政策，並對該等信貸風險持續監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續)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建立信貸政策，根據該等政策，對所有要求信貸之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由交付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償清。結欠超過三個月之債務人必須償清所有未付餘額，方會再獲給予任何其他信貸，本集團一般不會獲取客戶之抵押品。

本集團面臨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性影響。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最大債務人產生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人民幣89,60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6,476,000元)中的約人民幣12,68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524,000元)。

有關本集團由貿易應收款項產生之信貸風險之其他定量披露載於附註25。

(ii) 於金融機構之存款

本集團存放現金於金融機構以減低信貸風險，該等金融機構已達到受到認同的信貸評級或其他標準。鑒於該等金融機構獲得該等高信貸評級，管理層不預期任何交易方不能履行責任。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存款已存放於多間金融機構，故本集團的集中信貸風險較低。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利用計息銀行借貸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按合約未折現付款呈列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或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第二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66,663	—	266,6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2,896	—	72,896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10,000	—	10,000
應付董事款項	11,102	—	11,102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3,666	537	4,203
未來融資開支	320	46	366
借貸本金部分	130,000	—	130,000
借貸利息部分	5,729	—	5,729
	500,376	583	500,95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或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第二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32,312	—	232,3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7,360	—	87,360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14,000	—	14,000
應付董事款項	21,510	—	21,510
借貸本金部分	152,000	—	152,000
借貸利息部分	4,114	—	4,114
	511,296	—	511,29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140	4,140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89,607	86,476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3,065	2,9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55,975	41,9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30	15,008
	184,717	150,47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66,663	232,31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2,896	87,36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4,203	—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10,000	14,000
應付董事款項	11,102	21,510
借貸	130,000	152,000
	494,864	507,182

公平值

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外，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反映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使用公平值等級，將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輸入資料分類為三個等級：

第一級輸入資料：於計量日本集團可獲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資料：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資料：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導致轉移的事件或情況變動日期確認三個等級的任何轉入及轉出。

(a)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等級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描述	使用以下等級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商廈 - 中國	—	—	14,840	14,8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描述	使用以下等級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商廈 - 中國	—	—	15,000	15,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續)

(b) 根據第三級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對賬：

描述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5,000
於損益中確認之公平值虧損(#)	(16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40
# 包括於呈報期末持有資產之虧損	(160)

描述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7,100
於損益中確認之公平值虧損(#)	(2,1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
# 包括於呈報期末持有資產之虧損	(2,100)

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包括該等於呈報期末持有資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呈列為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c) 本集團使用的估值程序及公平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的披露：

本集團若干資產及負債乃就財務報告目的按公平值計量。董事為公平值計量釐定合適的估值方法。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續)

(c) 本集團使用的估值程序及公平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的披露：(續)

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輸入數據的情況下，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董事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設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並了解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就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而言，本集團一般外聘具備認可專業資格且近期有估值經驗的估值專家進行有關估值。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所使用的主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主要為：

- 每平方米租金收入(基於市場可作比較數據並調整多項因素所估計)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描述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	輸入資料上升 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 同安區湖裡園63號的 工業綜合樓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10元	增加	14,840
描述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	輸入資料上升 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 同安區湖里園63號的 工業綜合樓	收益法	租金收入為每平方米每月 人民幣10元	增加	15,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僅有一個營業分部，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i)高強聚酯纖維高分子複合材料及其他強化複合材料及(ii)常規材料。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354,746	355,094	475,093	496,913
其他	169,053	117,594	—	—
	523,799	472,688	475,093	496,913

呈列地區資料時，收入資料按客戶所在地顯示，而非流動資產資料則按資產所在地顯示，但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除中國外，並無單一國家的交易收入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10%或以上(二零一六年：無)。

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概無任何與單一客戶的交易收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0%或以上(二零一六年：無)。

9. 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	523,799	472,68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05	95
政府資助(附註)	4,601	1,571
租金總收入	976	1,087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136	424
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450	9,346
豁免應付董事酬金款項	—	4,098
匯兌收益，淨額	—	4,153
雜項收入	670	1,434
	7,038	22,208

附註：已收取政府資助用作開發新產品及落實環保發展計劃。有關政府資助與任何非流動資產無關，亦並無其他附帶特定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資助後確認資助收入。

11.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7,788	11,024
融資租賃開支	91	—
	7,879	11,0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列示：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405,002	378,4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810	36,062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645	646
無形資產攤銷	561	2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619	6,144
無形資產撤銷	—	1,12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14)：		
工資及薪金	19,922	22,31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01	978
僱員福利開支	706	1,360
	21,729	24,648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開支	1,194	1,775
研發成本	44,488	31,89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552	(4,153)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60	2,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18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減值	578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66	2,82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69	—
向供應商墊款減值	—	1,503
存貨減值	4,862	3,145
核數師酬金	1,301	1,430

*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之人民幣40,85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7,561,000元)，該金額亦計入就各該等類型開支於上文個別披露之總金額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年內扣除	1,513	1,30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230)
遞延稅項(附註23)	1,588	471
	3,101	(3,450)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或導致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付任何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務法例，本集團須就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於該年度按 16.5% 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按照稅務局的批准，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福建思嘉環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思嘉」)及思嘉環保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思嘉」)(二零一六年：福建思嘉)為高科技企業，年內須按稅率 15% (二零一六年：15%) 繳稅。其他附屬公司於年內須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的稅率 25% (二零一六年：25%) 繳納企業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抵免)與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1,497	18,802
按適用稅率 25% (二零一六年：25%) 計算之稅項	7,874	4,701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實施之較低稅率	(3,370)	(1,543)
毋須課稅收入及不可扣稅開支之影響	(5,397)	(7,21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23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994	5,833
所得稅開支／(抵免)	3,101	(3,45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

各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相當於主要管理層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林先生		—	854	65	919
張宏旺先生	(i)	—	60	1	61
黃萬能先生		—	600	44	644
蔣石生先生	(ii)	—	330	33	363
		—	1,844	143	1,987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振邦先生	(vi)	208	—	10	218
盧佳譽先生	(iii)	25	39	—	64
姜萍女士	(iii)	25	—	—	25
吳建華先生	(iv)	77	—	—	77
蔡維燦先生	(iv)	131	—	—	131
		466	39	10	515
董事酬金小計		466	1,883	153	2,502
高層管理人員		—	2,223	165	2,388
總計		466	4,106	318	4,89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酬金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林先生		257	739	47	1,043
張宏旺先生	(i)	205	234	14	453
黃萬能先生		154	535	33	722
蔣石生先生	(ii)	—	238	13	251
		616	1,746	107	2,4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志華先生	(v)	103	—	—	103
吳建華先生	(iv)	133	131	—	264
蔡維燦先生	(iv)	31	61	—	92
劉振邦先生	(vi)	86	—	—	86
		353	192	—	545
董事酬金小計		969	1,938	107	3,014
高層管理人員		—	1,791	111	1,902
總計		969	3,729	218	4,916

附註：

- (i) 張宏旺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辭任執行董事。
- (ii) 蔣石生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i) 盧佳譽先生及姜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吳建華先生及蔡維燦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莊志華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劉振邦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二零一六年：五名)董事，其酬金詳情已於上文分析中反映。餘下一名(二零一六年：無)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36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	—
	380	—

該一名(二零一六年：無)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七年 人數	二零一六年
零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1	—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其他僱員)支付或應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的補償。

1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約人民幣28,39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2,252,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852,612,000股(二零一六年：852,612,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年內並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42,868	617,895	3,941	5,394	6,468	1,881	1,178,447
新增	24,867	6,064	—	14	—	9,459	40,404
出售	(3,141)	(51,443)	—	(2,227)	(1,627)	—	(58,43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64,594	572,516	3,941	3,181	4,841	11,340	1,160,413
新增	3,645	2,785	—	44	28	8,033	14,535
出售	—	(13,567)	—	(531)	(131)	(472)	(14,701)
轉撥至無形資產	—	—	—	—	—	(10,866)	(10,86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8,239	561,734	3,941	2,694	4,738	8,035	1,149,381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87,128	518,964	3,941	4,088	4,349	741	719,211
年內扣除	18,807	15,968	—	831	456	—	36,062
出售	(1,854)	(46,622)	—	(2,014)	(1,335)	—	(51,825)
減值	—	—	—	18	—	—	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04,081	488,310	3,941	2,923	3,470	741	703,466
年內扣除	19,898	10,645	—	33	234	—	30,810
出售	—	(12,144)	—	(527)	(101)	(317)	(13,089)
轉撥至無形資產	—	—	—	—	—	(424)	(42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3,979	486,811	3,941	2,429	3,603	—	720,763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4,260	74,923	—	265	1,135	8,035	428,6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0,513	84,206	—	258	1,371	10,599	456,94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約人民幣320,29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43,807,000元)的若干樓宇、廠房及機器已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融資的抵押(附註31)。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並無由董事於呈報期末根據檢討而作出。約人民幣18,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作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預付土地租金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18,175	18,745
新增	—	76
攤銷	(645)	(64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17,530	18,175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481)	(481)
非即期部分	17,049	17,694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均位於中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人民幣17,53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175,000元)的租賃土地已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融資的抵押(附註31)。

20.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5,000	17,100
重估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60)	(2,100)
於年末	14,840	15,000

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總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4,84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00,000元)，公平值基於獨立專業估值師福建華成房地產土地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根據於該日期進行估值之基準進行估值而釐定。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4,84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00,000元)之投資物業已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附註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樓宇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7,437	50	550	8,037
撤銷	—	(5,323)	—	—	(5,32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2,114	50	550	2,714
新增	3,574	—	—	—	3,574
轉撥自在建工程	10,442	—	—	—	10,44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16	2,114	50	550	16,730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6,089	50	—	6,139
年內扣除	—	220	—	—	220
撤銷	—	(4,195)	—	—	(4,19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2,114	50	—	2,164
年內扣除	561	—	—	—	56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1	2,114	50	—	2,72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55	—	—	550	14,00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550	550

22.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列賬	4,140	4,14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4,14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140,000元)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此乃由於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故未能可靠計量其公平值。本集團不擬於短期內出售該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遞延稅項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部分及其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公平值變動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累計社會基金 人民幣千元	累計銷售回扣 人民幣千元	未批准加速 折舊及攤銷 及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2,819	775	1,500	407	255	5,756
年內自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3)	525	(940)	—	—	—	(56)	(47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25	1,879	775	1,500	407	199	5,285
年內自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3)	40	(1,470)	—	—	—	(158)	(1,58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5	409	775	1,500	407	41	3,697
遞延稅項負債							
					重估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1		2,71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遞延稅項(續)

並無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67,968	88,591

本集團亦於中國內地產生稅項虧損約人民幣70,69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6,105,000元)，可於一至五年內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由於該等虧損乃源自已有多年內持續虧損之附屬公司且被認為未必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該等虧損，因此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任何所得稅後果。

24. 存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4,024	37,367
在製品	7,603	6,705
製成品	30,062	29,935
	81,689	74,00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及貨到以現金付款為主。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新客戶一般須支付墊款。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於呈報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於扣除撥備後)按本集團有權收取之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80,502	65,212
多於3個月但於6個月內	4,707	14,417
多於6個月但於1年內	3,984	4,818
多於1年	414	2,029
	89,607	86,47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約人民幣1,16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823,000元)。

於呈報期末的已逾期但個別及共同均不視為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473	—
多於3個月但於6個月內	4,707	14,417
多於6個月但於1年內	3,984	4,818
多於1年	414	2,029
	14,578	21,264

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獨立客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供應商的墊款(附註)	5,754	5,451
預付銷售稅及政府附加費	3,267	3,880
預付開支	629	700
其他應收款項	3,065	2,924
	12,715	12,955

附註：於呈報期末，支付供應商的墊款乃用於取得原材料的供應。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7,905	56,935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55,975)	(41,9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30	15,008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80,24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6,748,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銀行以人民幣兌換其他貨幣進行外匯業務。

銀行現金利息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息計算。本集團就六個月內到期的應付票據抵押若干存款，因此，已抵押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5,97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1,927,000元)，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類別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369	23,369
預付土地租金	5,068	5,068
	28,437	28,437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金，總代價為人民幣28,437,000元。預付土地租金(預期將在十二個月內售出)的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並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獨立列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政府仍處理出售事項。

預期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將少於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金之賬面淨值，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金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46,936,000元及人民幣5,784,000元。

2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6,874	101,066
應付票據	189,789	131,246
	266,663	232,31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於呈報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56,485	137,545
多於3個月但於6個月內	108,357	86,585
多於6個月但於1年內	1,540	6,895
多於1年	281	1,287
	266,663	232,312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的墊款	13,950	12,971
應計負債	20,653	24,279
應付工資	5,286	6,21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35,580	48,166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收取按金	11,950	11,950
其他	11,377	8,703
	98,796	112,28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計息借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5.22%-6.00%	二零一八年	<u>130,000</u>	4.79%-6.00%	二零一七年	<u>152,000</u>
償還：						
一年內或應要求			<u>130,000</u>			<u>152,000</u>

附註：

(i)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下列項目抵押：

- (a)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320,29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43,807,000元)且位於中國的樓宇、廠房及機器的按揭；
- (b)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7,53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175,000元)且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的按揭；及
- (c)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4,84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00,000元)且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的按揭。

(ii) 本集團就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11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2,000,000元)及到期日少於一年之有抵押銀行貸款違反若干財務契諾。本集團正與銀行磋商重續該等銀行貸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遞延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於一月一日	1,410	1,770
年內轉撥	(360)	(3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0	1,410
即期	360	360
非即期	690	1,050
	1,050	1,410

所獲政府補貼用於機器與設備的技術開發。所獲政府補貼按遞延收入入賬並於機器與設備有關項目的預計可使用年內撥入損益。該等補貼並無尚未符合的條件或不確定因素。

33.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董事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		
林紅婷女士，林先生的配偶	10,000	14,000
應付董事		
林先生	9,302	21,510
黃萬能先生	1,800	—
	11,102	21,510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最低租賃款項		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986	—	3,666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83	—	537	—
	4,569	—	4,203	—
減：未來租賃開支	(366)	—		
租賃責任的現值	4,203	—	4,203	—
減：須於12個月內償還的款項 (列示於流動負債)			(3,666)	—
須於12個月後償還的款項			537	—

本集團於融資租賃項下持有的若干機器及設備的平均租期為2年。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實際利率為11.85%。由於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故本集團須承擔公平值利率風險。所有租賃均按固定還款基準訂立，概無已就或然租金款項作出安排。於各租期末，本集團有權選擇以象徵式價格購買機器及設備。

所有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均按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由承租人的一名董事作出擔保並以該等已出租資產的承租人所有權作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分租租賃預期將收取未來最低分租款項總額為人民幣4,56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2,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	1,760	1,760
已發行及繳足：		
852,612,47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	747	747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年內已發行股份數目及股本概無變動。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時旨在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及透過優化負債及權益的平衡提高股東回報。

本集團按風險比例釐定資本金額。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的股息、發行新股、回購股份、募集新債務、贖回現有的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本集團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法定盈餘儲備

誠如中國外資企業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存置不可分派的法定盈餘儲備。有關儲備之撥備乃來自相關中國附屬公司於彌補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法定財務報表所示的除稅項開支後純利。款額及分配基準由各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按年決定。法定盈餘儲備可藉資本化發行用作轉換為已發行股本。

外匯波動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匯換算差額。儲備已根據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77,157	(31,108)	(652,080)	193,969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30,562	(10,834)	19,72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7,157	(546)	(662,914)	213,697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8,688)	(3,760)	(12,44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7,157	(9,234)	(666,674)	201,249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變動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年內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借貸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名 關連人士 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付 董事款項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產生總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49,980	—	5,000	—	254,980
現金流量變動	(97,980)	14,000	16,510	—	(67,47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52,000	14,000	21,510	—	187,510
現金流量變動	(22,000)	(4,000)	(10,408)	(1,047)	(37,455)
非現金變動					
— 新增	—	—	—	5,250	5,25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000	10,000	11,102	4,203	155,30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承擔

(a) 經營租賃下的承擔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工廠物業。經商討後，物業的租期介乎一至五年。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的未來最低租金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76	84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14	50
	1,790	896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處所及員工宿舍。經商討後，物業的租期介乎一至五年。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77	96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81	1,225
	958	2,18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承擔(續)

(b)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746	2,800

3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40. 抵押資產

本集團以其資產作抵押的計息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之詳情載於附註18、19、20及27。

41.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終股東及最終股東的家庭成員已擔保本集團約人民幣11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2,000,000元)的銀行貸款。

42. 呈報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件(二零一六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中國浩源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3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思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
廈門浩源工貿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300,000,000港元	100%	製造及銷售終端產品
福建思嘉 [#] (附註ii)	中國	390,000,000港元	100%	製造及銷售材料及 終端產品
上海思嘉 [#] (附註i)	中國	100,000,000港元／ 177,500,000港元	100%	製造及銷售特殊功能 複合材料
福建浩思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附註iii)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出口產品及貿易代理

附註：

- (i) 該附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i) 該附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非外商獨資企業。
- (iii) 該附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內商獨資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89,340	89,340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20,035	131,0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22
		120,056	131,09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018	5,98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382	—
		7,400	5,988
流動資產淨值		112,656	125,1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1,996	214,444
資產淨值		201,996	214,444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5	747	747
儲備	36(b)	201,249	213,697
權益總額		201,996	214,444

45.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該等財務報表。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23,799	472,688	466,531	682,858	911,550
毛利	118,797	94,267	5,460	48,112	110,120
除稅前溢利／(虧損)	31,497	18,802	(685,136)	(149,028)	(28,650)
年度溢利／(虧損)	28,396	22,252	(692,444)	(159,573)	(35,626)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8,396	22,252	(692,217)	(159,227)	(35,222)
非控股權益	—	—	(227)	(346)	(404)
	28,396	22,252	(692,444)	(159,573)	(35,626)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3.33	2.61	(81.19)	(18.68)	(4.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783,283	765,148	801,806	1,689,849	1,908,685
權益及負債					
總負債	540,518	550,704	607,090	795,776	854,776
權益總額	242,765	214,444	194,716	894,073	1,053,909